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豆永青	中国	副总经理	160,000	4.23%	0.06%
2	姜丹	中国	副总经理	160,000	4.23%	0.06%
3	王婕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	160,000	4.23%	0.06%
4	段士昌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研发中心副主任、研发部部长）	150,000	3.97%	0.06%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柴霞	中国	研发部部长	190,000	5.03%	0.07%
	毛高翔	中国	市场部部长	190,000	5.03%	0.07%
	其他技术、业务骨干（93 人）			2,420,000	64.02%	0.89%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3,430,000	90.74%	1.26%
预留部分				350,000	9.26%	0.13%
合计				3,780,000	100.00%	1.3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00%。

2、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如发生激励对象离职、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等特殊情形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以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3、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

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5、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